审批意见：                   民环审[2020]字63号

**关于河南科美瑞商用冷柜有限公司年产7千套制冷展示石材柜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科美瑞商用冷柜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南京晔美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河南科美瑞商用冷柜有限公司年产7千套制冷展示石材柜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项目在民权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无异议。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公司应向社会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震动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项目生产废水进入沉淀循环水池进行沉降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擅自外排。职工生活污水进入厂区现有隔油池+化粪池进行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民权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民权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2、废气：①切割、雕刻粉尘经设备自带的水喷淋装置处理后，自然沉降。打磨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经水喷淋除尘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要求；②食堂油烟经过油烟机脱油烟处理后经楼内专用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小型规模排放限值；③粘贴废气经活性炭吸附+UV光解设备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二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南省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附件1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要求。

3、噪声：切割机、数控机、磨抛机、空压机和风机等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维护等降噪措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类标准。

4、固废：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沉淀循环水池沉渣、废活性炭、废胶桶和职工生活垃圾。废边角料、沉淀循环水池沉渣收集储存后作为建筑材料提供给周边建筑企业使用；废活性炭收集后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废胶桶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职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四）本项目建设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控制指标要求。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者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项目建成后，按相关规定及时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由民权县环境保护局负责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五、本项目自批复起5年内逾期未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项目正式投入生产或者运营后3年-5年内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工作。

六、对此批复若存有异议，可自该文下达之日起60日内向河南省环保厅、商丘市环保局或民权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逾期复议无效。

盖章

2020年9月10日